

2026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河农牧场分公司第六、十连（队）1.28 万亩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比选公告

为确保 2026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河农牧场分公司第六、十连（队）1.28 万亩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作的顺利推进，依据《呼伦贝尔农垦集团基本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及限额以下比选工作规则》要求，我单位拟采取比选方式选取一家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开展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现将比选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6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河农牧场分公司第六、十连（队）1.28 万亩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总投资：3541.325 万元

建设地点：甘河农牧场分公司第六、十连（队）

建设内容：人工捡石工程捡石面积 12790.00 亩（筹资投劳），土地平整工程 1738.25 亩，治理水渍地面积 148.80 亩。小型侵蚀沟回填 7 条侵蚀沟，总长 1256m，1.3.2 灌溉与排水工程（1）水源井 22 眼抗旱补水井、配套潜水泵及其配套件 22 套、安装玻璃钢智能井房 22 座。水源井结构为 100m 深管径，孔径 273mm。（2）排水沟工程本工程共修建 10 条排水沟，排水沟总长度 4030m，结构形式为雷诺护垫梯形结构、水泥毯梯形结构和清淤。（3）建筑物工程道路与排水沟、河道交叉处新建交叉建筑物共 9 座。过水路面 1 座，结构形式为 8.0m 宽，0.20m 厚钢筋混凝土路面，M10 浆砌片石封层 0.80m，山皮石路基（粗骨料）厚 0.30m。方涵 8 座，其中 1#、2#、5#、6#方涵涵孔尺寸为 1 孔×6.0m（长）×1.0m（宽）×1.0m（高），3#、4#、7#方涵涵孔尺寸为 1 孔×6.0m（长）×2.0m（宽）×1.5m（高），8#方涵涵孔尺寸为 1 孔×6.0m（长）×5.0m（宽）×2.0m（高），钢筋混凝土盖板涵。1.3.3 田间道路工程本

工程在原有田间路的基础上进行改造，共改造田间路 28.899km，采用 45cm 厚山皮石路基(粗骨料)，并铺设 15cm 厚山皮石路面(细骨料)，路面宽度 3.5 和 5.0m。1.3.4 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1) 侵蚀沟治理工程本次设计布置石笼沟头防护 4 处。1.3.5 农田输配电工程配备 30kw 拖车式柴油发电机组 22 台，作为水源井的用电电源；玻璃钢智能井房(内含预埋件) 包含配电箱和井泵控制箱，需配备软启动器(30kw) 22 台。1.3.6 农田地力提升工程项目区 12790 亩耕地进行增施有机肥，有机肥采用商品有机肥，施用量 150kg/亩。深松、深翻联合整地面积 12790 亩，1.3.7 其他工程耕地质量调查点 13 处；2 座标志碑，28 座界桩。

二、服务内容：由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来负责 2026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河农牧场分公司第六、十连(队) 1.28 万亩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监理、监测单位相关工作等，并通过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及备案。

三、对参与比选单位的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报价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资格证书；且营业范围内包含水利及相关咨询。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备承担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能力。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4、近 3 年内，参与比选的服务机构法定代表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黑名单”。

5、近 3 年内，参与比选的服务机构法定代表人、经济或技术负责人没有因违反有关规定受到行政处分或刑事处罚。

6、具备在呼伦贝尔市境内开展服务的工作条件。

7、30 日内完成编制工作并通过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及备案。

四、参与比选时需提供或出具的材料

1、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近 3 年（2023-2025 年）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2、营业执照。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3、身份证明材料。（含法定代表人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4、出具相关承诺书及声明一是出具对往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黑名单”的承诺书。二是出具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没有因违反有关规定受到行政处分或刑事处罚方面的承诺书。

5、提供对该项目的服务承诺书。

6、收费报价单，收费控制价 10 万元。

五、参加比选的编制机构将以上材料扫描件电子版打包发送至邮箱：517870480@qq.com。纸质版材料邮寄至项目部。

报名及材料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8 月 8 下午 13:00。

六、比选方式

1、根据报名条件筛选出符合要求的报名单位。

2、如报名只有一家按照《呼伦贝尔农垦集团基本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及限额以下第三方服务机构比选工作规则（试行）》执行。

3、与中选单位签订合同。

我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 11.00 前电话通知最终中选单位，未中选单位不另行通知。

参选机构请仔细阅读公告，本次比选的最终解释权归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河农牧场分公司所有。

报名联系人：郎玉东

联系电话：13847055328

7、30 日内完成编制工作并通过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及备案。

四、参与比选时需提供或出具的材料

1、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近 3 年（2023-2025 年）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2、营业执照。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3、身份证明材料。（含法定代表人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4、出具相关承诺书及声明一是出具对往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黑名单”的承诺书。二是出具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没有因违反有关规定受到行政处分或刑事处罚方面的承诺书。

5、提供对该项目的服务承诺书。

6、收费报价单，收费控制价 10 万元。

五、参加比选的编制机构将以上材料扫描件电子版打包发送至邮箱：517870480@qq.com。纸质版材料邮寄至项目部。

报名及材料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8 月 8 下午 13:00。

六、比选方式

1、根据报名条件筛选出符合要求的报名单位。

2、如报名只有一家按照《呼伦贝尔农垦集团基本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及限额以下第三方服务机构比选工作规则（试行）》执行。

3、与中选单位签订合同。

我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 11.00 前电话通知最终中选单位，未中选单位不另行通知。

参选机构请仔细阅读公告，本次比选的最终解释权归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河农牧场分公司所有。

报名联系人：郎玉东

联系电话：13847055328

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甘河农牧场分公司

2026 年 8 月 5 日



2026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河农牧场分公司第六、十连（队）
1. 28万亩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比选评分表

比选申请单位名称：

评分项及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评分标准
1、出具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承诺书	10		具有得10分，未提供得0分
2、申请报价	15		
1) 报价	0—15		控制价每下浮200元，得1分，满分15分。
3、服务方案	15		
服务方案措施、技术服务人员构成、服务进度计划等	1—15		措施得当，人员配置合理，进度满足要求得11—15分。 措施一般、人员配置简单，进度满足要求得7—10分 措施不得当，人员配置简单，进度不满足要求得1—6分
4、业绩	10		
经营业绩	1—10		3个以下得5分，4—7个得7分, 8—10个得10分。
合计	50		

评委签字：